

要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以全面从严治党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凝聚推进事业发展的磅礴力量。

——习近平2026年3月5日在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

2026年3月  
第6453期 1998年1月18日创刊

17 | 星期二  
今日4版

与自贸港法治建设同行

## 省委政法委员会机关召开全体干部大会传达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 以高水平法治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 海南政法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敬)3月16日,省委政法委员会机关召开全体干部大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贯彻落实全省领导干部会议精神。省委政法委

副书记、秘书长杨剑华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指出,今年全国两会是在“十五”开局之年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在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深刻阐明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

实践问题,为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全省政法机关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立足政法机关实际,深入贯彻落实省委部署要求,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政法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

会议要求,全省政法机关要扎实做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以高水平法治服务保障海南自由贸易港高质量发展。要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以正确政绩观引领和推进政治建设、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基础建设、队伍建设高质量发展。要抓好中央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和以案促改促治工作,全面净化政法系统政治生态。

省委政法委员会全体干部,省法学会、省见义勇为基金会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 做深做实 为大局服务 为人民司法

新华社受权播发《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新华社北京3月16日电 新华社受权于16日全文播发《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3月12日分别表决通过了关于这两个报告的决议,批准了这两个报告。

《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回顾了2025年工作,并对2026年工作作出安排;《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回顾了2025年工作,并对2026年工作作出安排;忠诚履职,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

为人民司法;守正创新,健全公正司法体制机制;严管厚爱,锻造堪当重任的新时代法院铁军。

《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回顾了2025年工作,并对2026年工作作出安排;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深化做实检察为民;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持续加强检察队伍建设。

## 省一中院一民商事判决获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最高法院承认与执行 提升涉外司法国际影响力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肖瀚通讯员公文慧)近日,省一中院一涉外民商事判决获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最高法院承认与执行。

据介绍,该案系海南自由贸易港第一国际商事法庭审理的一起原告海南某公司与被告澳大利亚某公司、澳大利亚联邦公民何

某等的合同纠纷,法院依法作出民事判决后,原告、被告均认可法院判决未提出上诉。判决生效后,原告于2024年7月向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最高法院申请承认与执行海南法院判决。澳大利亚法院认为被告已在中国自愿接受管辖,判决终局且债权金额明确,满足普通法要件,遂依据普通法

原则作出裁定,承认和执行中国法院判决。

该案生效判决获澳大利亚承认与执行,为海南涉外民商事纠纷当事人实现跨境权利救济提供了实践样本,提升了涉外司法国际影响力。从服务对外开放层面看,海南法院的判决在普通法国家落地执行意味着中外市场主体在海南自贸港开

展经贸活动的司法预期更加明确,这将有效增强境内外投资者的信心。

下一步,省一中院将持续深化涉外审判能力建设,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不断提升涉外司法质效与国际公信力,让中国司法裁判的权威与公信在国际上赢得更广泛的认同。

## 村民越界建房引起纠纷,澄迈县福山镇综治中心多元联调 巧用“六尺巷”故事引导化解矛盾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崔晓慧 王季

### 聚焦海南省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3月10日,在澄迈县福山镇综治中心“全哥调解室”,梁某与谢某在调解协议书上签名,曾经剑拔弩张的两人握手言和。

这是一起因建房越界占用公共小巷引发的邻里积怨。澄迈县福山镇综治中心启动多元联调机制,用法律与温情解开邻里心结,村民长达半年的“心火”终于烟消云散,那条被碎石占据的小巷重新恢复通畅与整洁。

### 积怨 小巷被占引发邻里纠纷

澄迈县福山镇某村的梁某与谢某比邻而居,两家共用一条小巷,这本是邻里守望的便利通道,却因梁某建房越界成为邻里冲突的导火索。

2025年10月,梁某翻建房屋时,将原宅基地边界向小巷延伸了约60厘米。看到自家出入的小巷被占用,谢某非常生气,多次上门理论,可梁某置之不理。多次沟通无果后,心生怨气的谢某

为了泄愤,将大量的碎石堆积在小巷内,彻底堵死了两家的通行道路。“你不考虑我家出入方便,我也让你家寸步难行。”谢某的强硬态度,点燃了两人矛盾的导火索。此后,双方从口头争吵到肢体冲突,原本和睦的邻里关系荡然无存,周边村民也深受其扰,小小的巷子成了“是非地”。

### 破局 调解员走访寻“症结”

不久前,梁、谢两家再次为此发生激烈的肢体冲突。无奈之下,谢某向福山镇派出所报警。福山镇派出所接警后,按照基层矛盾纠纷分流处置机制,将这起邻里宅基地及通行纠纷派至福山镇综治中心。

接到派单后,福山镇综治中心指派“全哥调解室”经验丰富的资深调解员张太全,同时联动福山镇派出所、镇综合执法等部门力量,组建专项联合调解组,确保调解工作专业高效推进。

案件受理后,调解员积极联系双方当事人,耐心安抚他们的情绪,详细了解纠纷始末。

“我不是不讲理,是他先占用了公用巷子,我实在没办法才出此下策,往通道里堆碎石。”谢某情绪激动,对着调解员倒苦水。“我建房只是越界了一点点,你何必小题大做!”梁某也寸步不让。双方各执一词,调解伊始便充满火药味。

为摸清事实,精准调处,调解组制定了“实地核查、依法依规、情理相融”的调解方案。调解组成员走访周边多户居民调研了解相关情况,通过实地测量、对照房屋规划与公用区域权属证明,明确梁某建房确实存在越界占用公用小巷的问题,同时谢某堆积碎石堵塞通道,也违反了村容环境与公共通行相关规定。

### 和解 情理法交融解“心结”

走访了解情况后,调解组决定采取“先背靠背,后面对面”的调解方式,逐一与双方沟通。

调解员先从法理层面讲清责任。随后,调解员用“六尺巷”的故事从情理层面

暖心引导:“远亲不如近邻,抬头不见低头见,为了一条巷子闹几个月,甚至动手冲突,既伤感情又惹麻烦,以后日子还长,和气才能生财。”

派出所民警结合双方肢体冲突的事实,普及治安管理相关规定,提醒双方冲动解决问题只会得不偿失;执法人员工作人员现场讲解房屋建设、公共区域管理的规范要求,多部门各司其职、协同发力,让双方既认清自身过错,又感受到调解的公平与诚意。

在调解员的耐心引导下,梁某率先承认越界建房的错误,主动提出限期整改,恢复小巷原有界线;谢某也意识到堵路泄愤的偏激,当场承诺立即清理碎石,保障通行畅通。针对后续整改与日常相处细节,调解组逐一细化约定,明确双方责任与时限。

经过调解组数小时耐心细致的调解,双方终于达成一致,在福山镇综治中心“全哥调解室”签订调解协议,长达半年的僵持与怨恨被化解。

目前,房屋重建的墙体已被拆除,堆积的碎石已被清理完毕,昔日矛盾纷争的小巷又恢复了往日的祥和与宁静。

## 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 马村边检站暖心精细服务获企业点赞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麦文耀 通讯员苏宇)近日,马村边检站收到了某公司负责人的两面锦旗,为边检机关主动、靠前、精准服务点赞致谢。

此前,该公司因船舶违规靠岸外轮作业被马村边检站依法处罚。“罚单”既抬高了企业运营成本,也让企业因担心违规而束手束脚,一来二去便影响到了港口通关效率。针对此类问题,马村边检站在执法实践中进行情况摸底、研究分析,发现近年来查处的多起违规登轮、擅自搭靠等行政案件中,接近80%并非企业主观故意,而是因作业繁忙、疏忽大意等未及时办理登轮、搭靠证件延期手续所致。单纯依靠事后处罚,难以从源头防范问题,也与自贸港封关运作后高效便利、安全有序的口岸运行要求不相适应。

“温馨提示:您办理的船舶搭靠/人员登轮许可即将过期失效。如您还有搭靠/登轮需求请及时申请办理,避免违法作业。”为积极服务自贸港封关运作大局,马村边检站坚持管理与服务并重、安全与便利协调,开发“边检行政许可·云提醒”平台,构建“智慧通”三系统联动应用机制,在行政许可到期前7日、3日发出短信提醒,通过系统提醒把被动监管升级为主动服务,从源头上减少非主观故意违法违规行为。

机制实施以来,马村边检站查处逾期类行政案件比前期下降95%,行政处罚金额下降97.5%,马村口岸因证件逾期引发的违法违规案件减少,企业获得感和通关便利化水平显著提升,实现了严格规范执法与优化营商环境的有机统一,以小切口举措服务自贸港封关运作大场景。

## 海口一物业公司违法加价收取电费 法院支持市监部门处罚决定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敬 通讯员张伟伟)近日,海口中院审结一起涉加价收取电费被诉行政争议案。某物业公司在“转供电”过程中,向终端用户加价收取电费,被市监部门罚款39.5万元。某物业公司不服前述行政处罚起诉至法院。法院经审理,依法支持市监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

某物业公司系海口市某小区的物业服务公司,该小区业主的电费不由电网企业直接收取,而由某物业公司代收,简称“转供电”。

2022年1月20日,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秀英分局(以下简称市监局秀英分局)到某物业公司就“转供电”收费情况进行检查,发现某物业公司存在未按规定标准收取电费的情况。2022年4月20日,市监局秀英分局决

定对某物业公司立案调查。

经市监局秀英分局核查,某物业公司于2020年1月至2021年11月期间多收取商业用电的总额为263.77万余元。2024年5月14日,市监局秀英分局依据相关规定,对某物业公司作出处罚决定,没收违法所得未予退还的违法所得196.29万余元,罚款39.5万元。

某物业公司不服,向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法院申请复议。2024年7月18日,秀英区政府经审查作出复议决定,维持处罚决定。某物业公司遂提起行政诉讼,请求撤销处罚决定和复议决定。

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法院经审理作出一审行政判决,驳回某物业公司的诉讼请求。某物业公司不服,向海口中院提起上诉。海口中院经审理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消防产品打假 鼓励群众举报

3月13日,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开展“3·15”消防产品打假宣传专项行动。活动采取“宣传+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多维度推进打假工作。宣传现场设立咨询台、摆放宣传展板,悬挂警示横幅,工作人员结合实物演示,向过往群众详细讲解灭火器、应急照明灯、过滤式自救呼吸器等常用消防产品的辨伪技巧。宣传人员引导群众遇到不合格的消防产品及消防违法行为时积极向相关部门进行投诉举报,共同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舒耀剑 通讯员 王迪)